

蘇聯財政部制定

工业企业凭單日記帳格式 及其应用細則

財政出版社

苏联财政部制定
工业企业凭单日记帐格式
及其应用细则

电力工业部财务司合译
第二机械工业部会计司

财政出版社

1957年·北京

內 容 提 要

本書系苏联財政部总结了历年来各工业企业推行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經驗，并根据1955年1月1日起实行的工业企业基本业务标准帳戶計劃而制訂的工业企业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登記表格式及应用的細則，它較旧有的格式更能科学地严密帳簿組織和合理地結合明細分类核算，本書可作为我国財經院校师生和工业企业財務會計工作人員进一步学习苏联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参考資料。

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ФИНАНСОВ СССР
ОБРАЗЦЫ РЕГИСТРОВ
ЖУРНАЛЬНО-ОРДЕРНОЙ ФОРМЫ СЧЕТОВОДСТВА
И
ИНСТРУКЦИЯ ПО ЕЕ ПРИМЕНЕНИЮ
1955

苏联財政部制定
工业企业凭單日記帳格式
及其应用細則

电力工业部財務司合譯
第二机械工业部會計司

*

財政出版社出版
(北京鼓樓趙府街40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97号
財政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总經售

*

787×1092 1/16开，8印張，167千字
1957年5月第1版
1957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2,060 定价(8) 0.80元
統一書号：4066.14

譯 者 的 話

凭單日記帳會計核算形式，已广泛地应用于我国工业企业中。經驗証明：它是社会主义企业會計核算形式中最先进的核算形式。我国已出版的介紹苏联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書籍虽已为数不少，但大都是以苏联財政部1949年10月10日第1423号公函推荐的格式及实施細則为基础。而在这以后，在苏联各工业企业实际工作人員及研究人員的不努力下，在凭單日記帳的組織上又作了不少改革。本書是苏联財政部总结了这些經驗重新制訂的工业企业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登記表格式及其实施細則，并于1955年开始在各工业企业中推广。

本書原文書名为“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登記表格式及其应用細則”，为了簡明起見我們將譯本書名定为“工业企业凭單日記帳格式及其应用細則”。

希望通过本書，对进一步改进我国工业企业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有所帮助。

本書由徐申琯、刘普順、胡仁寬合譯，徐申琯校，并承俞文青等同志在业务上給予多次帮助。由于俄文及业务水平的限制，譯文中存在的問題还会不少，悬請讀者予以指正。

电力工业部財務司、第二机械工业部會計司

1957年1月11日

目 录

苏联财政部会计核算及报表管理局1954年10月13日第1234号公函	(7)
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的新的登记表的组成	(8)
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的应用细则	(12)
总 则	(12)
I. 企业货币资金的核算	(14)
II. 材料物资核算	(16)
III. 工资、与工人及职员和暂存款结算的核算	(20)
IV. 耗用材料、工资及工资附加费、低值及易耗品耗损、折旧提成、预提费用及待摊费用的分配	(21)
V. 生产核算	(23)
VI. 产品发出及销售的核算	(30)
VII. 与供应人及承包人结算的核算	(33)
VIII. 各种结算的核算	(35)
IX. 特种基金、特种拨款、特种收入、损益的核算	(37)
X.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清理及耗损的核算，法定基金、大修理及基本建设投资的核算	(38)
标准格式	(41)
第 1 号凭单日记帐	(41)
第 2 号凭单日记帐	(45)
第 3 号凭单日记帐	(49)
第 4 号凭单日记帐	(55)
第 5/1 号凭单日记帐	(61)
第 5/2 号凭单日记帐	(67)
第 6 号凭单日记帐	(93)
第 7 号凭单日记帐	(97)
第 8 号凭单日记帐	(101)
第 9 号凭单日记帐	(104)

第10号凭單日記帳.....	(105)
第11号凭單日記帳.....	(106)
第12号凭單日記帳.....	(107)
第13号凭單日記帳.....	(111)
第14号凭單日記帳.....	(113)
第15号凭單日記帳.....	(114)
第16号凭單日記帳.....	(115)
第17号凭單日記帳.....	(117)
第18号凭單日記帳.....	(118)
第19号凭單日記帳.....	(119)
第20号凭單日記帳.....	(123)
第21号凭單日記帳.....	(124)
第22号凭單日記帳.....	(125)
总分类帳.....	(128)

**苏联财政部会计核算及报表管理局1954年10月13日
第1234号公函**

致苏联及加盟共和国各部和中央各
机关、各加盟共和国财政部

关于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的登记表及应用细则

为了进一步的简化和改善企业的会计核算，苏联财政部修改了1949年10月10日以第1423号公函推荐的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的标准登记表。

新的登记表格式根据1955年1月1日起实行的联盟及共和国所属各国营工业企业基本业务会计核算的标准帐户计划制定。

苏联财政部要求所属各企业对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的登记表及应用规程予以推行，并且必须及时和适当的采用。

苏联各部及中央机关在其颁发给各企业有关实行新的登记表的指示中，可以根据各工业部门的特点作进一步的简化，并即函知苏联财政部。如需改变建立登记表的原则，则必须征得苏联财政部的同意。

同时苏联财政部要求那些还采用旧的核算形式的企业，采取措施，以尽快的贯彻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

苏联财政部1949年10月10日以第1423号公函所颁发的凭单日记帐核算形式的登记表和关于凭单日记帐登记程序的简要说明，自1955年1月1日起废止。

苏联财政部副部长 B.加尔布佐夫

苏联财政部会计核算及报表管理局局长

B.彼烈斯列金

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新的登記表的組成

(适用于采用苏联財政部1954年11月4日第1149号公函批准的帳戶计划的
联盟及共和国所屬各工业企业)

順序 号	新的登記表的編号及名称		原使用的凭單日記帳 和補助登記表的編号
	凭單日記帳	凭單日記帳的補助登記表	
1	第1号“庫存現金(070)帳 戶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		第1号凭單日記帳(第1号格 式)
2		第1号“070帳戶借方发生額” 明細表	第2号格式明細表
3	第2号“国家銀行結算戶(071) 帳戶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		第2号凭單日記帳(第3号格 式)
4		第2号“071帳戶借方发生額” 明細表	第4号格式明細表
5	第3号“工人及職員(097)、 暫存款(099)、及(097)帳 戶的核對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11号凭單日記帳(第30号格 式)
6	第4号“基本业务的供应人及 承攬人(080)帳戶貸方发生 額”凭單日記帳		第 ⁴ / ₁ 、 ⁴ / ₂ 号凭單日記帳(第 6、7号格式)
7		第3号格式“材料物資供应和 由供应人提出發貨帳單的作业 和勞務”明細表	第 ⁴ / ₁ 号凭單日記帳(第6号格 式)
—		第3号格式明細表插頁	新設
8		第4号格式与供应人及承攬人 結算余額卡片	第8号格式卡片
9	第 ⁵ / ₁ 号“原料及材料、工資、 工資附加費帳戶以及生产費用 帳戶—第021—024、028、029、 033、040、045—048、051— 054、057、094、121、126、 137—与生产核算有关业务的 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		第 ⁵ / ₁ 号凭單日記帳(第18号格 式)
—		第 ⁵ / ₁ 号凭單日記帳插頁	第18号格式插頁
10	第 ⁵ / ₂ 号“第021—024、028、 029、033、040、045—048、051 —054、057、094、121、137号 帳戶和低值及易耗品(026) 幼畜及育肥畜(034)保証准备 (136)帳戶(記入生产帳戶借方 除外)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		第 ⁵ / ₂ 号凭單日記帳(第19号格 式)
11		第5号“以金額反映的材料变 动情况”明細表(用于不超过 5个仓库的企业)5-甲号明細 表(大型企业用)	第10号格式明細表
—		第6号“按用途分的工資和耗 用材料分配”明細表	第12号格式明細表
12		第7号“工資和耗用材料分配 的汇总—核對資料”明細表	第20号明細表
13			

(續一)

順序 號	新的登記表的編號及名稱		原使用的凭單日記帳 和補助登記表的編號
	凭單日記帳	凭單日記帳的補助登記表	
14		第8号“折旧和低值及易耗品耗損的計提和分配”明細表	第13号格式明細表
15		第9号“勞務分配”明細表 (用于輔助-服務性生产不超过6个的企业)	新設
—		第9-甲号明細表(大型企业用)	第14号格式明細表
—		第9-甲号格式明細表插頁	第14号格式插頁
16		第10号“車間(业务單位)、生产費用”明細表	第15号格式明細表
17		第11号“全厂費用、待攤費用、生产外支出和預提費用的明細分类核算”明細表	第16号格式明細表
18	第6号“产成品(060)、生产外支出(064)、发給購買人的产品及材料物資(065)及銷售(067)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067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6号凭單日記帳(第25号格式)
19		第12号“产品及材料物資的发生和銷售”明細表	第22号格式明細表
—		第12号明細表插頁	第22号格式插頁
20		第13号格式与購買人結算余額卡片	第23号格式卡片
21	第7号“加工中的材料物資帳戶(025)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		第7号凭單日記帳(第26号格式)
22	第8号“国家銀行大修理特別帳戶(072)和其他貨幣資金(074)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074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3号凭單日記帳(第5号格式)
—		第8号凭單日記帳補充頁(供大型企业用)	新設
23	第9号“划撥清算的相互結算局(090)帳戶貸方发生額及090帳戶借方发生額明細表”凭單日記帳		新設
24	第10号“国家銀行短期借款(166)、小型机械化及組織生产日用品的国家銀行借款(170)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166及170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9号凭單日記帳(第28号格式)
25	第11号“預算繳款的財政机关(093)、繳預算利潤提成(109)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093及109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9号凭單日記帳(第28号格式) *

* 譯注: 原为第8号凭單日記帳。

(續二)

順序 號	新的登記表的編號及名稱		原使用的凭單日記帳 和補助登記表的編號
	凭單日記帳	凭單日記帳的補助登記表	
26	第12号“备用金負責人(096)帳戶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供大型企业用。		
—	第12-甲号“备用金負責人(096)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096号帳戶的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供小型和中型企业用		
27	第13号“購買人及定購人(083)、按定單完工部分付款的供应人及購買人(088)、建筑私人住宅及其他需要取得銀行借款的工人及職員(098)、短缺、浪費和毀損物資的債務人(100)、其他債務人及債權人(101)帳戶貸方发生額”凭單日記帳		第10号凭單日記帳(第29号格式)
28	第14号“繳長期投資銀行的特种基金的資金(077)和長期投資銀行借款(171)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077和171号帳戶的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新設
29	第15号“与基本建設处的結算(105)和与其他分編独立資產負債表业务單位的結算(106)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105和106号帳戶的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15号凭單日記帳(第34号格式)
30	第16号“特种基金(130)、特种撥款及特种收入(176)帳戶貸方发生額和第130和176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12号凭單日記帳(第31号格式)
31	第17号“大修理(011)和大修理撥款(181)帳戶貸方发生額及第011和181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14号凭單日記帳(第33号格式)
32	第18号“与托拉斯(总局)、部关于往来业务的結算(104)、預算撥款(148)帳戶貸方发生額及第104号帳戶的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15号凭單日記帳(第34号格式)
33	第19号“固定資產(001)、固定資產耗損(004)、固定資產清理(008)、法定基金或撥付資金的結算(125或103)、調撥固定資產的合作社或公共組織(102)帳戶貸方发生額及第001、125或103号帳戶明細分类資料”凭單日記帳		第16号凭單日記帳(第35号格式)

(續三)

順序 號	新的登記表的編號及名稱		原使用的憑單日記帳 和補助登記表的編號
	憑單日記帳	憑單日記帳的補助登記表	
34	第20号“預收收益”(189)、 損益(190)帳戶貸方發生額 及第190号帳戶明細分類資料” 憑單日記帳		第17号憑單日記帳(第36号格 式)
35	第21号“基本建設投資的供應 人和承包入帳戶(208)的貸 方發生額”憑單日記帳		新設
36	第22号“基本建設及固定資產 購置費(201)、待安裝設備、 建築材料、構件及零件(207)、 基本建設投資撥款(215)、組 成基本畜群的支出(195)、 組成基本畜群支出的撥款 (197)帳戶貸方發生額和第 201及205号帳戶明細分類資 料”憑單日記帳		第14号憑單日記帳(第33号格 式)
37		第15号格式分析表(代替日記 帳中所列分析表)	新設
38	總分類帳		總分類帳(第39号格式)

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应用細則

(适用于采用苏联財政部1954年11月4日第1149号公函批准

的帳戶计划的联盟及共和国所屬各工业企业)

总 則

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是在一定程度上將整个會計核算以直接根据原始凭証系統地积累核算資料的原則为基础。

核算資料的积累和系統化，是每月分別在那些足以使所有應該核算的經濟业务在會計上予以反映的登記表中进行。

登記表的合計数，月末过入总分类帳。

在这种核算形式下，序时和分类发生額的登記是一个統一的过程。不設立登記序时发生額的日記帳，不編制記帳凭單。

在累計登記表中登記总分类核算和編制月份、季度、年度決算报告所必需的各項指标。

大多数資產負債表帳戶的明細分类核算是在那些結合总分类核算的累計登記表中进行，仅是那些按人名进行結算的帳戶，才在个别的明細分类核算卡片进行。保留按对象分設的固定資產、基建投資核算卡片，及按成本計算对象分設的生产費用核算卡片及明細表。

仅对那些按人名进行結算的明細帳戶才編制发生額明細表。保留分类（发生額或余额）明細表以核算各个名称的材料和产成品的变动情况。

不編制棋盤式核对表和发生額平衡表。資產負債表是根据总分类帳資料，在必要情况下还摘自累計登記表的指标来編制的。

为了系統地积累核算資料，規定用两种登記表——凭單日記帳和補助明細表。

凭單日記帳是主要的累計登記表。

補助明細表是在那些所需核算指标在技术上不易直接根据原始凭証从凭單日記帳中取得时采用。这时原始凭証就应預先在明細表中汇总，然后再將明細表的合計数过入凭單日記帳。

日記帳的全部記錄反映了全月的會計業務，實質上也就是月份的記帳憑單，因此就稱它為憑單日記帳。

憑單日記帳以貸方為基礎，也就是在憑單日記帳中（或預先在補助明細表中）根據原始憑證僅登記（與借方帳戶相對應的）貸方發生額。

庫存現金、國家銀行及相互結算局結算戶的帳戶是例外情況，它們同樣還在專門明細表中登記其借方發生額。這樣就可以不必將庫存現金及銀行（借方）憑證分別按其發生額登記在各種憑單日記帳中。在那些應該反映與庫存現金、國家銀行及相互結算局結算戶借方相對應的貸方發生額的憑單日記帳中，可根據上述明細表已系統化的資料進行登記。

根據憑單日記帳（按貸方）建立的原則，每一個資產負債表帳戶的貸方發生額全部在一個憑單日記帳中反映。同時，其記錄必須與借方帳戶相對應。

有關資產負債表帳戶的借方發生額，可在那些登記貸方發生額的各種日記帳中求得。將所有憑單日記帳合計數過入總分類帳後，在總分類帳中就可求得每一個資產負債表帳戶的全部借方發生額。

明細分類核算與總分類核算結合在一起的資產負債表帳戶的借方發生額，還可在那些登記這些帳戶貸方發生額的憑單日記帳中取得。

憑單日記帳是按同類的在經濟上有關的業務而專設的，因此，某些日記帳就用以反映幾個資產負債表帳戶的必要發生額，並為每一個帳戶分設一個部分或一欄。

在那些除登記貸方發生額外還進行該帳戶明細分類核算的憑單日記帳中，包括兩個獨立部分：一部分是反映貸方發生額，這是憑單日記帳的基本部分；另一部分反映借方發生額和明細分類核算指標。

為了保證原始憑證的記錄的正確和系統化，在所有的憑單日記帳中規定有典型的貸方帳戶的對應關係，和月份、季度和年度報告所需各項指標。在那些進行總分類核算外還進行明細分類核算的日記帳中，還應包括明細分類核算項目的名稱。

登記表應每天登記或遵照“關於企業及經濟組織會計核算憑證和記錄”條例（蘇聯人民財政委員會1946年1月25日第60號公函）於收到憑證時進行登記。

記入登記表的憑證，要在其上注明登記表號數及登記的順序號（行數）。同類憑證可將其金額以合計數在登記表中反映，這時登記表號數及登記的順序號可在業經裝訂的憑證所附的單獨表單內注明。

在日記帳中反映的合計數，必須與其據以登記的憑證的記錄作應有的核對。為此要將帳戶貸方合計根據憑證所計算的金額記入日記帳，根據憑證求得合計數後，要與日記帳所求得的各個對應帳戶的合計數進行核對。

與那些直接在憑單日記帳或在其補助明細表中進行明細分類核算的帳戶借方相對應的記錄，同時要按二級帳戶（或要求按車間）及項目在第15號分析表內進行分析。在第15號表內，應該以明細分類來分析記入與第001、011、047、048、051、052、057、064、093、

104—106、103号或第125、130、176、181、190、201、215号帳戶借方相对应的凭單日記帳中的金額。

为了保証生产費用(047、048、051、052)貨幣凭証(第074号帳戶的4个二級帳戶)損益(190)帳戶貸方发生額所必要的明細分类核算資料,应將記入庫存現金,国家銀行結算戶帳戶借方发生額明細表中所列有关金額,在第15号表內按二級帳戶及項目予以分析。

第15号分析表的每月合計数,应轉入有关凭單日記帳或補助明細表。

在与那些在卡片或帳簿中进行明細分类核算的帳戶相对应的凭單日記帳或補助明細表中的記錄,不必分析。这些帳戶所必要的明細分类資料,是按原始凭証資料在上列卡片或帳簿中反映。

在所有进行日常記錄的登記表中,應該填列报告月份及資產負債表帳戶名称。登記表在月末由进行登記的人員签章。所有的凭單日記帳以及那些代替明細分类登記表的補助明細表,应裝訂在一起。此外,还应由企业总会計师(主任會計师)签章。在利用上述登記表的指标記入总分类帳或其他登記表时,要作有关記号。

在进行登記过程中,在登記表得出合計数前发现錯誤时,要按下列方法进行修正:將錯誤的記錄用紅字划去,然后用藍字將正确的金額填在上面。如果在結出合計数后,发现凭單日記帳中有錯誤(但合計数尚未过入总分类帳),应在合計数下規定的空行或欄內予以修正。在將凭單日記帳合計数过入总分类帳后,不得在凭單日記帳中作任何修正;必須增加或减少的发生額,則在以后月份有关日記帳中以补充記錄訂正(須减少发生額时用紅字)。

总分类帳用以綜合日常核算的資料,相互核对各帳戶記錄的正确性及編制报告期資產負債表。在总分类帳中列出每一資產負債表帳戶的期初余額、本期发生額及期末余額。

本期发生額的記錄,同时也是反映在日記帳中的核算資料的登記,它是凭單日記帳核算形式的必要記錄。

在总分类帳中本期发生額仅是按一級帳戶反映,每个資產負債表帳戶的貸方发生額由一笔記錄反映,而借方发生額則反映在与貸方相对应的帳戶中。

总分类帳每年开立,每一帳戶根据与該帳戶借方对应的帳戶数量設有一頁到二頁;如設有二頁,那末要將第二頁右端沿“借方合計”欄截去。

I. 企业貨幣資金的核算

第1、2、8号凭單日記帳及第1、2号明細表

庫存現金动态的核算

收支現金、編制收支凭証、登記現金簿、編制現金业务报告,均应按“企业、机关及組織現金业务管理条例”所規定的程序进行。

庫存現金業務的總分類核算在第1號憑單日記帳及第1號明細表中進行，日記帳中反映庫存現金（070）帳戶的貸方業務；在明細表中則反映現金帳戶的借方業務。

庫存現金餘額由明細表中求得，並事先將憑單日記帳貸方發生額合計轉入明細表。

在登記表中根據出納員報告（按對應帳戶）的一日合計數進行登記。如憑証不多，其記錄可數日登記一次；這樣，“日期”欄就應填列登記的起迄日期，如1—3、15—17等。

對應帳戶的每日合計數，乃是將現金報告或其所附憑証的同類業務算得的總額，根據出納員報告或憑証中的會計分錄確定。

國家銀行結算戶資金動態的核算

第2號憑單日記帳及第2號明細表用以進行國家銀行結算戶業務的總分類核算：日記帳用以核算國家銀行結算戶（071）貸方業務；明細表則用以核算該帳戶的借方業務。

國家銀行結算戶存款餘額，從明細表中求得，因此要將憑單日記帳的貸方發生額轉入明細表。

第2號憑單日記帳及第2號明細表的記錄根據銀行對帳單及其所附憑証進行。其對應帳戶應事先在銀行對帳單及其憑証上注明。

在憑單日記帳及明細表中根據每一張對帳單或數張對帳單按對應帳戶將每日合計數進行登記。如憑証數量不多，可數日登記一次。如數日汇总登記一次，則應在“日期”欄內填列登記的起迄日期。

將同一對應帳戶的金額汇总在日記帳及明細表中以反映一日合計的方法，乃是將對帳單及其所附憑証中的同類業務根據其會計分錄所算得的數額來進行。

國家銀行其餘帳戶資金動態及貨幣憑証的核算

大修理特別帳戶（072），及其他貨幣資金（074）帳戶——國家銀行特種帳戶及往來帳戶、信用証、限額支票，或各種貨幣憑証——所核算的資金動態在第8號憑單日記帳中反映。

本日記帳反映上述各帳戶的總分類及明細分類核算資料：貸方發生額按對應帳戶反映；貸方、借方發生額及餘額按不依對應帳戶劃分的二級帳戶或項目反映。

第072號帳戶及第074號帳戶的銀行存款借方及貸方發生額按銀行對帳單在第8號憑單日記帳中予以反映。記錄按每一張對帳單，同時根據對應帳戶，也按二級帳戶及借入帳戶的項目，將其中所列同類業務根據會計分錄所算得的合計數進行登記。

第074號帳戶貸方發生額中貨幣憑証的動態，除列入庫存現金及國家銀行結算戶帳戶借方的金額外，均根據其原始憑証在第8號憑單日記帳中反映；而屬於庫存現金及國家銀行結算戶帳戶借方的金額，則根據按這些帳戶借方發生額明細表編制的第15號格式分析表

的指标予以反映。第 074 号帳戶借方发生額中货币凭証的明細动态，均根据求得这些发生額的凭單日記帳的分析表的合計数来登記。

II. 材料物資核算

材料物資总分类核算凭單日記帳及第 5 和第 7 * 号格式明細表

材料物資（材料、燃料、包裝物、低值及易耗品、工作服及工作鞋、工具、專用工具及專用附具、农业儲备品及飼料、修理用零件）的收、发以及这些物資在倉庫及在會計室的明細分类核算工作根据現行規程进行。

材料物資的总分类核算，根据下列原則予以組織：

1. 倉庫收到的材料物資的实际成本直接在核算这些物資的帳戶借方反映。收到材料物資的計劃成本或其按批发价格計算的价值，材料实际成本与按計劃价格計算的价值的差异或运输採購費用，反映在有关的核算登記表中，作为分析收到材料物資的实际成本的指标。

2. 支付已发出但尚未运达倉庫的材料物資发货帳單价款的金額，在日常核算中按供应人及承包入帳戶借方計列。月末尚未运达的材料物資的金額，在有关凭單日記帳中（第 4 号）列作材料物資借方发生額，但在下月初这些金額应予冲轉。

这样的材料核算程序，可以不必对在途材料变动情况进行專門的核算。从供应人那里收到的材料物資都反映在与供应人及承包入帳戶貸方相对应的帳戶中。

3. 按其用途（按一級帳戶、二級帳戶、明細分类核算項目及按定貨單）耗用材料物資的分配，由生产核算人員直接根据从車間或业务單位——材料耗用單位取得的材料耗用凭証进行；办理材料核算的會計工作人員仅准备第 7 号專門明細表中的有关监督指标。

材料物資总分类核算的日記帳

倉庫收到材料物資所組成的实际成本在反映供应人、承包入、生产（自制材料）、备用金負責人、工資（卸貨費用）等等帳戶貸方发生額的过程中求得。

这样，确定收到材料物資实际成本的总分类核算資料，亦就是第 021—024、026、029、033 及 034 号帳戶的借方发生額，在第 1、4、5/2、7、8、12、15、17 和 19 号凭單日記帳中予以求得。其中：

与供应人及承包入（从供应人那里收到的材料物資）帳戶貸方相对应的借方发生額在第 4 号凭單日記帳中求得；

* 这里所述第 7 号明細表是分配耗用材料的核对登記表。